

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赵县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

现将《赵县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部门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赵县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2 月 13 日



赵县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持续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监管效能，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全面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市监信规〔2024〕5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思路及目标

- (一) 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抽查工作规范化水平。
- (二) 强化部门联合，提升联合抽查的地位和作用。
- (三) 实施差异化监管，提升监管执法效能。
- (四) 完善工作流程，实现抽查工作的闭环管理。

二、主要工作任务

(一) 强化基础支撑

依托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以下简称监管平台），根据机构改革后部门和职能调整情况，在平台中持续完善“一单两库”等基础信息。各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情况，依据自身对应的上级部门、“三定”方案中的监管职责及时对涉及本

部门监管事权的事项进行认领，形成本级的抽查事项清单。各部门要动态调整本级本部门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确保本级本部门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应纳尽纳”。各部门要利用分类标签库完成对本级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的分类标注，实现对检查对象的精准抽取、对执法人员的精准匹配，提升监管效能。（责任单位：各有关部门；完成时限：3月前）

（二）强化联合监管

进一步健全完善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机制，加强部门间的协调联动，全面推行“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模式。结合监管实际，制定本部门检查方案。要以省、市“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为指导，以科学合理有效联合为前提，结合监管实际，不断充实、细化、完善“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清单及抽查工作指引，制定“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主体库及检查人员库。

除特殊情况外，联合抽查次数占比、户数占比均实现100%，使部门联合抽查成为日常监管的主要方式，切实压缩涉企检查数量，不断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完成时限：全年）

（三）着力提升监管效能

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以制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为抓手，将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结果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深度融合，运用信用风险分

级分类开展的抽查次数占抽查企业总次数的比例要达到 100%。推动重点监管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效对接，对重点检查事项、重要监管领域及高风险主体要通过加大抽查比例和频次等监管措施，守住安全底线。

要大力推广非现场检查，针对相关监管领域、特定监管对象或抽查事项能通过书面核查、信息共享、网络监测、视频检查等方式监管的，不得入企实施现场检查，压缩现场检查频次，减轻企业负担。（责任单位：各级各有关部门，完成时限：全年）

（四）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

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石家庄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规范》，严格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要严格按照部门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开展抽查，加大组织随机抽查前的业务培训力度，提升抽查效果；年度计划、实施方案、抽查结果及后续处理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对需调整的年度抽查计划必须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调整后的年度抽查计划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健全随机抽查后续处置机制，规范问题线索的转办、移送等工作，对抽查发现的各类问题，要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和“谁管辖、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衔接，依法定程序及时移交有处置权限的机构和相关部门，依法加大惩处力度，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实现监管闭环。加强与信用监管的衔接，加大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的信用惩戒力度，实施联合惩戒，增强随

机抽查的震慑力，提升经营主体诚信守法经营自律意识，推动构建企业自律、行业自治、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的多元化共治格局。

（责任单位：各级各有关部门，完成时限：全年）

（五）加大宣传培训力度

各有关部门要认真梳理总结随机抽查工作经验，加大宣传报道力度，不仅通过多种媒体宣传方式加强宣传报道，还要寓服务于监管之中，在实地检查中宣讲政策、答疑解惑，不断增强企业、社会对双随机抽查监管方式的认知度，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众知晓度。各有关部门要将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制度机制，不断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整体水平。

要常态化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培训，既加强对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管理人员的系统使用培训，又强化对随机抽查工作规范标准的培训，提高基层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执法能力，满足联合抽查工作需求，实现抽查工作规范有序、抽查结果认定统一。（责任单位：各级各有关部门，完成时限：全年）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

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于构建新型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健全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做出积极贡献。

（二）认真履职尽责，强化责任担当

要在本级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既要先试先行、做好表率，又要在工作机制、组织协调、督导调度、推进落实上下功夫。各相关部门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按照同级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主动开展工作，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协同促进，合力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三）完善评估机制，强化跟踪问效

要健全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效果评估机制，不断强化对随机抽查工作全流程的管控，积极推行随机抽查回访机制，在提升随机抽查问题发现率上做文章，着力提升随机抽查工作效能。各部门内部牵头机构要关注对抽查计划的制定与落实、按时限完成结果录入、发现问题后续处理等环节，坚决克服方案制定不认真、现场检查走过场、结果录入审核把关不严等现象。

要认真执行信息联络员制度，按时报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开展情况。各有关部门于每月 20 日前通过信用监管综合分析评价管理系统报送月报表。

联系人：马宾（0311-84903315、13833385278）

信用监管综合分析评价管理系统：

<http://39.96.211.58/user/login?redirect=%2F>